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1-049

##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嘉华天明（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华天明”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5.25%减少至4.99996%，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嘉华天明出具的《关于减持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及《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嘉华天明自2021年11月3日至2021年11月1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2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004%，本次减持后，嘉华天明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4.99996%，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嘉华天明（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0,500 万元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二层 202-69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351559017U		
成立日期	2015-08-06		
经营期限	2015-08-06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		
主要合伙人名称	出资人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	2.3810%
	合兴(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	27.6190%
	嘉华原龙(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23.8095%
	嘉华锦添(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19.0476%
	五道口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9.5238%
	张皓超	300	2.8571%
	潘登	600	5.7143%
	费晓暄	600	5.7143%
	俞传昆	250	2.3810%
	苏文俊	100	0.9524%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3601-3603室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嘉华 天明	集中竞价	2021/11/3-2021/11/3	34.36	344,900	0.13907%
		2021/11/5-2021/11/5	34.65	43,800	0.01766%
		2021/11/9-2021/11/9	34.45	53,000	0.02137%
		2021/11/15-2021/11/15	34.50	178,400	0.07194%
合计				<b>620,100</b>	<b>0.25004%</b>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嘉华天明	合计持股	13,020,000	5.25	12,399,900	4.99996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020,000	5.25	12,399,900	4.99996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2、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前期披露的减持计划：

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披露了《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嘉华天明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即2021年11月3日至2022年1月31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7,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的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